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0-042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A审字（2020）1434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此作出专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所述，截止2019年12月31日，恒康医疗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304,100.60万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做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截止2019年12月31日，恒康医疗公司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304,100.60万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恒康医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三、解释性说明涉及事项不影响我们发表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做出了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四、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恒康医疗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上述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恒康医疗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9年度的经营成本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五、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为应对上述事项，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管理层制定了具体的风险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一） 聚焦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0 年公司主要资源投放到医疗服务和药品制造等核心主业上，打造巩固区域（县域）医疗服务中心，坚持“大专科、强综合”业务布局，推进集团所属医院学科建设、质量保证、服务改进和能力提升，提升医院诊疗水平和差异化服务能力；进一步开拓独一味系列药品市场，根据市场变化调整产品结构和价格体系，以基层市场为核心，鼓励市场开发，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二） 优化资源配置，强化管理，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公司将继续坚持在医疗服务和药品制造“双轮驱动”战略，加强公司资产梳理，盘活存量、扩大增量，加强公司集团化管理，精细化管理，强化执行力，提升管理效率，全面降低公司管理成本，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三） 统筹优化财务管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统筹规划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部子公司资金使用和调剂，优化和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和金融机构沟通交流，力争扩大公司授信额度，降低公司融

资利率,加强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增加公司资金回流等通过各种切实有效的措施,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四) 加强人才梯队和企业文化建设

不断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坚持人才培养与业务增长相结合原则,坚持从一线和基层培养和提拔干部的原则,打造一支高效精干的人才队伍。进一步优化员工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员工积极性。

(五) 引进战略投资者,加快化解公司困境

公司将充分与战略投资者沟通,与战略投资者资源、实力相匹配,尽快确定化解公司目前困境方案,化解资金流紧张的局面,开拓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盈利水平,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3、独立董事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